

## 桃園市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局處篩選指標

1081008訂定

說明：各局處依自行評估之需求提報指標。

局處	編號	局處自行提報指標	指標說明	篩選原則
社會局	A1-20	脆弱家庭服務案件20項風險指標。	依據行政院107年 2月 26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內容「脆弱家庭定義」係指：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如有左列事項者，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
教育局	B1	學生家屬有疑似吸毒行為者	學生家屬有疑似吸毒行為者，需各相關單位共同介入。	如有左列事項者，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
	B2	主要照顧者因身心、疑似精神疾病、人格等因素，影響學生就學權益者	主要照顧者因身心、疑似精神疾病、人格等因素，影響學生就學權益者，需各相關單位共同介入。	
	B3	中輟生、中離生及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輔導之個案。	中輟生、中離生及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輔導之個案，需請各相關單位共同介入。	
衛生局	C1	個案獨居且無病識感不規則精神科就醫。	衛生福利部指定社區精神病人高關懷指標個案。	1. 合併兩種以上指標，且經過例行機制處理無效者。 2. 其中一項指標且有6歲下兒少者同住者之家庭(重大兒虐篩選指標)。
	C2	家中有2位以上精神病人。		
	C3	訪視未遇(對象：案主本人、案家成員)達3次以上同時家庭成員無法協助個案穩定回診或服藥。		
	C4	30日內再自殺個案或1年內曾使用高致命性方式(燒炭、上吊、農藥、跳樓)自殺者。	自殺通報關懷二級個案。	
	C5	有物質濫用問題(毒防中心列管、法院裁定保護令戒酒處遇計畫與使用本市酒癮戒治資源個案)。	衛生福利部指定社區精神病人高關懷指標個案。	
	C6	暴力行為。	參採北市做法，於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中，有顯示「多元照護議題」之個案，經評估有需網絡介入關心「暴力行為」者，家庭暴力行為樣態請社會局家防中心協助勾稽，其餘暴力樣態，建請由警政單位提供勾稽。	

## 桃園市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局處篩選指標

1081008訂定

說明：各局處依自行評估之需求提報指標。

局處	編號	局處自行提報指標	指標說明	篩選原則
勞動局	D1	經常性重複尋職或特定對象就業困難個案，且有自傷或傷人之虞。	勞動局各業務單位服務之個案有指標所述情形者。	勞動局各業務單位服務之個案有指標所述情形者。
	D2	經濟弱勢但無法取得福利身分之求職者，且有自傷或傷人之虞。		
消防局	E	有自傷傷人之虞且協助強制送醫者。	由本局所屬消防分隊提報個案	依照本市「社會安全網執行計畫」所列之個案研討對象
民政局	F1	區公所於區里服務或接獲民眾反映社區中民眾疑似精神疾病問題且出現嚴重干擾社區行為、自傷、傷人之虞者。	區公所通報社區高危險個案。	如有左列事項者，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
	F2	2區公所於區里服務或接獲民眾反映社區中民眾有藥、酒癮且出現嚴重干擾社區行為、自傷、傷人之虞者。		
警察局	G1	(疑似)精神異(違)常，頻繁報案(檢舉)者。	由本局所屬警察分局提報個案。	如有左列事項者，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
	G2	有傷人、自傷之虞者。		
	G3	酗酒、吸食迷幻藥物而鬧事者。		
	G4	經常滋擾、妨害安寧者。		
少年輔導委會	H	在案中觸法及曝險少年、及因聯繫未果無法開案之觸法及曝險少年。	依據少事法輔導之曝險少年。	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
原住民族行政局	I1	健康狀況不佳致無法穩定就業，且無法取得福利身分及其他相關經濟補助者。	經過例行機制處理無效者。	如有左列事項者，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
	I2	本市列冊在案之原住民低收入戶家庭5人以上者。	幼兒人口在3人以上之家戶。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J	台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TIPVDA)分數大於8者。	成人高危機個案。	如有左列事項者，定期提供名單進行比對。